

探討同性戀

篇名

探討同性戀

作者

王鈺寧。高雄市立瑞祥高中。二年八班。

何佩璇。高雄市立瑞祥高中。二年八班。

壹●前言

常在新聞看到關於同性戀的報導，而這些同性戀者偶爾也會一起參與遊行，希望社會可以給他們一些機會，尊重他們關心他們而不是一味的歧視。對於同性戀的問題都有很大的爭議性存在，況且現在其實有一些國家已經將同性戀婚姻合法化，然而這看似開放民主的社會是否真的給同性戀者無拘無束的空間又或是我們真的給他們很多的機會以及尊重了？我們生活週遭都可能擁有同性戀朋友，同性戀的存在對我們又有何影響？抑或是同性戀對未來社會是否會造成弊害呢？這都是很值得我們省思的。

貳●正文

一、何謂同性戀

同性戀是一種性傾向，對於與自己性別相同的人會產生愛情或戀慕之情，會無法控制的想和同性產生情愫以及親密行爲，渴望與同性互動，而對於異性則是完全不感興趣，而具有這些傾向的人則稱爲同性戀者。

二、同性戀起因

關於同性戀的起因存有很多爭議，有些人認爲是先天的而有些人卻認爲是後天造成的，尤其對於環境以及基因方面更有很大的爭議性，然而目前科學家對於同性戀的探討並沒有很深入，只能藉由少數資料來輔助我們了解。『有些人認爲同性戀是一個學習行爲，但卻也有人認爲如果同性戀是一種學習行爲的話，應該可以通過讓同性戀者學習異性戀者的性覺醒、性刺激和性行爲來改變同性戀取向，但是這事實上是很困難的。他們聲稱一定有一種先天的因素造成大部分人們對異性產生性慾，這些因素也在同性戀者身上體現，只是同性戀是其中非典型的例子而已。』（註一）

然而有些科學研究顯示，同性戀者與異性戀者的大腦構造有不同之處，而與異性的異性戀者的大腦構造有相同之處，舉例來說：男同性戀者與男異性戀者的大腦構造不同，但與女異性戀者的大腦構造卻大同小異，這也就是爲什麼少數科學家認爲基因也是造就同性戀的因素之一。

『一些宗教組織相信同性戀是一種選擇，並爲他們提供轉化療法來改變他們的性傾向，但是這些療法受到醫學界和科學界的批評，因爲它們帶來的壓抑感有時會導致治療者自殺，或自卑感。美國精神學學會於 1997 年通過決議，表示從事這種療法的醫生將被認爲是缺乏職業道德的。』（註二）

三、行爲的理論研究

『有些研究酷兒理論〈說明一〉的學者，最著名的是法國的哲學家米歇爾·福柯（雖然有人認為他的關於這方面的見解被後來的學者曲解了）對現代諸如「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的性別定義進行反駁，認為他們不是任何存在客體，而是社會結構，即所謂的社會建構主義。這個觀點被稱為酷兒理論。一個經常爭論的焦點是在現代社會以前的同性戀和現代社會的同性戀是不同的（現代社會中的同性戀更多由平等觀念所建構，而之前的同性戀則由時代、性別以及社會階層所建構）。批評家爭論說，雖然不同時代的同性戀者有不同的特徵，但是潛藏的現象一直存在，它不是我們現代社會的產物。同時，儘管同性戀的表現方式與社會結構緊密相連，但它的特質卻總是穩定的，持久的。當人們開始關注，特別是在消極意義上關注性慾望或性行為的時候，性傾向的成因這個問題就自然得被提出。性傾向的成因目前還沒有定論，一般都認為性傾向可能是在多種因素的長期綜合作用下形成的，而不是由單一因素決定的。目前多認為後天培養、環境或兩者的結合是決定人類性行為的主要因素。而蘇珊·布萊克摩爾（Susan Blackmore）則認為同性戀傾向及其行為是有基因決定的。一種觀點認為大部分有同性戀基因的人因為社會壓力而過著「異性戀」的生活，與異性結婚並繁衍後代。按照這種觀點，在進入信息時代以後，認為同性戀下流低劣的人數會減少，因為人們會解決到更多的同性戀議題並逐漸接受這種現象和群體。進而，那些攜帶同性戀基因的人也就不會按照異性戀的生活方式來安排自己的生活，生育的現象在同性戀群體中將會減少。西蒙·列維（Simon LeVay）關於同性戀男屍（均死於愛滋病併發症）下丘腦的研究和 Marc Breedloves 關於生者的出生順序以及手指長度比例研究，都顯示出生前荷爾蒙對性傾向決定問題上所產生的影響。前者指出男性同性戀者的女性化趨勢，後者則指出同性戀者，不論男性還是女性，都有男性化的趨勢。作為主要文化傳播模式的「模仿」也可以用來解決與同性戀有關的一些行為。當同性戀現象通過電視或其他大眾媒體展示在大眾面前，隨著大眾對同性愛人間愛情的寬容度提高，將會促進對同性戀的深入研究或出現模仿同性戀行為的可能趨勢。這些在過去一直被禁止的，在將來都是可行的。』（註三）

（說明一）『酷兒理論主張驚世駭俗的的運動策略，亦指挑釁與桀驁不馴的實踐，以高亢的聲調肯定自我的存在價值，拒絕被主流社會所同化。同志解放運動在歐洲和美國，為性少數群體應有的生存空間而戰，而是主張更多權利，強調各種邊緣弱勢者的正當性。』（註四）

四、父母與同儕對於同性戀之看法

對於要研究此主題，我們訪問過一些同學以及家長對於自己同性戀同學抑或是兒女是同性戀會有什麼看法，例如：厭惡、排斥、喜歡.....等等，首先先就同儕對於同性戀的看法，大部分的同儕其實都沒有很排斥，甚至認為可以與他們當好朋友，完全不會因此而有任何尷尬之感受，少部分的同儕很排斥同性戀，他們覺得如此是很噁心的且覺得敗壞風俗，另有少部分同儕是完全沒意

見，覺得可有可無，對社會也不會造成多大的影響，因為同性戀也只是少數人而已。

再者關於家長對於自己兒女是同性戀的看法，少部分的家長可以接受但基本上還是希望自己兒女是異性戀會比較好，也有些家長完全無法想像自己兒女是同性戀者，然而有些則覺得基本上先尊重自己的兒女，畢竟這不是能改變就能改變的，但是如果可以改變兒女的性向當然是更好，還有些家長完全不能接受自己的兒女是同性戀，反而認為同性戀者敗壞風俗有精神病的傾向。

也就是說目前對於同性戀者的看法還是分歧不一的，而我們也發現年輕人對於同性戀者較能接受，而老一輩的人則大多排斥同性戀者。

參●結論

在研究這主題之後，對於同性戀有很大的了解，先不論同性戀者的起因以及他們的行為理論，我們認為社會對於同性戀的看法是最切身也是最實際的，很多同性戀者為了取得社會更多的尊重以及關心，他們積極的參與任何同志活動，希望得到社會的關注，然而我們來看看是否真的得到社會的關注，其實我們發現很多人口頭上說尊重同性戀，但當他們真的遇到同性戀者的時候大多採取異樣眼光或是歧視的眼神，所以對於這麼開放的時代我們是否真的給予同性戀者關懷以及尊重，這是很值得我們省思的。我們認為應該給予同性戀者足夠的空間，讓他們能夠不害怕社會輿論而自由的發表自己的想法及言論，他們和我們並沒有什麼不同，只是差在喜歡的是異性或同性而已，仔細想想愛情主要的就是心靈的交流以及慰藉，社會大眾應給予他們宣洩管道，而不是讓他們壓抑著自己，其實我們只要多一份關懷及包容，少一份批評及歧視就可以了，也想在此呼籲大家我們應該多尊重他們，而不是一味的排斥他們，讓他們完全沒有生存的空間。

肆●引註資料

註一、維基百科

<http://zh.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E5%90%8C%E6%80%A7%E6%88%80&variant=zh-tw>

註二、維基百科

<http://zh.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E5%90%8C%E6%80%A7%E6%88%80&variant=zh-tw#.E5.AE.97.E6.95.99>

註三、網路資料－同性戀

<http://www.sextoall.com.hk/sexeducation/homosexual/homosexual.htm>

註四、網路資料－同人女專題

<http://intermargins.net/intermargins/YouthLibFront/YouthSubculture/Teengirlsrevoluti>

[on/otaku14.htm](#)

一、書籍：

- 0 1 • 當代同性戀歷史（三）。Eric Marcus 著。開心陽光。1999
- 0 2 • 看見同性戀。林賢修著。開心陽光。1997
- 0 3 • 當王子遇見王子：認識當代同性戀文化。許佑生著。平安文化。1995

二、網路：

- 0 1 • 幫幫我！我的兒子可能是同性戀
<http://www.jamessteed.com/gayson/gayson.htm>
- 0 2 • 同性戀的造成與大眾對同性戀的看法。
<http://www.shs.edu.tw/works/essay/2005/10/2005103020132447.pdf>
- 0 3 • 同性戀是罪
http://hk.geocities.com/logh_98/page6.htm
- 0 4 • 「救救孩子」——對同性戀運動的回應。劉志遠
<http://ccool.ccim.org/htdocs/bf21.nsf/e68dc19e63a9f71985256b42005d2dae/fee07079af54c50985256f2a007ea709?OpenDocument>